

2025年度梅州市大埔县高标准农田改造
提升建设项目验收技术服务
公开选取需求书

大埔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7月

各参选单位：

我局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开选取1家2025年度梅州市大埔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中介机构参与报名。

一、项目概况

2025年度梅州市大埔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建设规模为5000亩,概算投资1500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二、竣工验收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的通知》、《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25〕6号)等有关规定，主要依据包括：

(一)国家、省及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标准规范等；

(二)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批复文件以及项目变更调整、终止批复文件；

(三)项目建设合同、资金下达拨付等文件资料；

(四)按照有关规定应当取得的项目建设其他审批手续；

(五)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项目建设的关键工序、关键部位、隐蔽工程等开展四方验收的相关资料。

三、服务内容

(一)负责单项工程验收。按照单项工程设计要求和质量标准，组织开展单项工程验收和工程质量评定。

(二)开展工程设施试用。协助建设单位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民群众等管护主体对项目建设的各类工程设施进行试用，协调落实试用过程中存在问题，确保试用合格。

(三)开展工程复核。对照设计文件和竣工图纸，实地测量各项工程建设内容、数量及质量标准是否符合要求。对工程量、坐标点位等进行全方位复核，编制工程复核报告。

(四)开展分类分级评价工作。严格依据《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规范》及工作手册，开展评价工作，编制评价报告，并组织专家评审及成果汇交，确保数据顺利入库。

(五)组织开展初步验收。对照项目建设内容，逐地块逐设施全面核实建设数量、工程质量、项目管理等情况，编制初步验收报告等。

(六)协助组织市级竣工验收工作。指导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归类整理验收材料，负责建设单位资料的编写、整理、收集、汇总工作。

(七)建立完整的项目档案。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按照规定对有关文件资料进行收集、整理、组卷、归档。同时，负责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意见、竣工图件、竣工验收合格证书、项目地块空间位置等信息上传至全国农田建设综合监测监管平台以及广东省农田建设管理信息系统。

四、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市级竣工验收工作为止。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服务金额：约为26.4万元。最终服务费用以财政部门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与设备购置费之和为基数，按照费率(2.2%)计取后根据中标下浮率结算。

3.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4.计价标准：参照《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明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费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农农函〔2025〕1199号),具体金额以财政审定价为准。

5.报价要求：采用整体下浮率进行报价(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结算金额套用中选下浮率进行按实结算(合同价=施工结算金额 $\times$ 2.2% $\times$ (1-中选下浮率))。

六、付款方式

市级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验收技术服务费。支付款项前，参选人应向我局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发票

或有效凭证及资金申请拨付所需的材料)。若参选人未按要求提供对应发票、凭证及拨付所需材料的,我局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注:因我局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参选人在上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我局已经按期支付。

七、工作要求

(一)质量目标:达到合格以上标准。

(二)供应商应严格按《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的通知》、《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25〕6号)等有关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履行复核验收职责,协助甲方做好三控三管一协调工作。

(三)项目相关数据、记录、成果和使用权归县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所有,未经县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同意,不得对外公开发表,做好保密工作。

八、资格条件

1、参选人须具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信誉;

2、参选人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测量或测绘资质乙级以上(含乙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

3、参选人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九、其它要求

1.参选报名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以中介超市报名截止时间为准；

2.参选响应文件组成：①企业营业执照、②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如需委托)、③报价函(格式自拟)、④响应服务方案。

3.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要求在平台上上传响应文件。

